

辦理特約檢驗作業流程

受理申請

- 1.一般特約檢驗申請
- 2.HACCP證明核發申請
- 3.一般衛生證明核發申請
- 4.歐盟衛生證明核發申請
- 5.澳洲衛生證明核發申請
- 6.俄羅斯（烏克蘭）衛生證明核發申請

特約檢驗依申請人提出或買賣雙方約定之規範及檢驗方法檢驗，其規範、檢驗方法不明或檢驗機關（構）無檢驗設備者，檢驗機關（構）得建議適當之規範或檢驗方法，經申請人同意後辦理。2~5項並檢附相關證明一式2份

受理人員初審並經業務課審查是否接申請

初審符合否

否

退申請人

是

收費處理

檢驗單位派員取樣並進行試驗

試驗完成後紀錄表送課室主管審核

分局長核判

發證單位

校對作業

送交主管人員或經報准之衛生證明簽章人員簽章後加蓋鋼印

合格者：發給特約檢驗證書或相關衛生證明
不合格者：發給不符規範報告，載明約定規範及檢驗結果

特約檢驗資料由發證單位歸檔保存五年

- 1.一般特約檢驗申請
 - 一、美金一萬元以下者，費率千分之三。
 - 二、超過美金一萬元以上至十萬元者，超過部分，費率千分之一。
 - 三、超過美金十萬元以上者，超過部分，費率千分之0.5。
- 2.外銷水產品以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檢驗者，費率千分之0.4。
- 3.俄羅斯（烏克蘭）衛生證明核發申請比照第1項收費。
- 4.前項檢驗費每批之最低費額以新臺幣二百元計收。臨場費，準用第七條規定計收。